

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: 海兴县雄晖能源有限公司 50 兆瓦光伏电站

编号: 20170415LX-002

致: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西北有限公司电站项目部;
山东国信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电站项目部

事由: 关于施工前期资料的相关事宜

由于施工现场已完全开工, 施工所用材料陆续进场, 为不影响施工, 现要求你单位在一周内将施工前期准备资料报至监理部进行审核。

发文单位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负责人 (签字)



2017 年 4 月 15 日